

#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在济南燕子山庄宾馆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柴运芝女士主持。会议审议并以全票赞成表决通过了：

- 1、《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  
此报告提交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2、《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08 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- 3、《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- 4、公司《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对公司《2008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山东正源合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据的“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”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0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《2008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08 年度的经营和管理情况，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对公司未经审计的《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检查和质询，认为该报告反映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未发现有其他异常因素的存在，所载内容

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[2008]48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法律法规，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如下：公司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的充分有效。没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一日